**城乡规划**辅修专业招生简章

1. **专业介绍**

城乡规划专业为国家一流本科专业，获得福建省特色专业建设点、福建省综合改革试点项目和高等学校服务产业特色专业。2021年城乡规划学获批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，2022年城乡规划学列为学校重点建设学科（B类），2024年城乡规划学科进入软科排名前50%。

城乡规划专业培养适应地方城乡建设发展需要，具备坚实的城乡规划设计基础理论知识与应用实践能力，笃志求真、诚实守信、勤奋耐劳、勇于创新，富有社会责任感和团队精神，具有可持续发展和文化传承理念，能在城乡规划建设领域从事城乡规划设计、开发与管理等工作的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。

1. **招生对象**

面向非建筑类专业的本科二年级在校生

1. **招生计划**

本年度招收人数为30-45人。

1. **报名条件**

年级：仅限本科二年级在校生。

课程要求：一年级所有课程一次性通过且无补考记录，无违纪、处分记录。

兴趣：对城乡规划与设计有一定兴趣。

**五、课程体系及设置**

该辅修专业主要开设城乡规划原理、城乡道路与交通规划、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等课程，具体教学计划详见《城乡规划辅修专业培养方案》。

**六、报名及选拔方式**

1.报名方法：扫码进入辅修专业招生群。



同步登陆学校主页，点击页面右侧“教务管理”进入教务综合信息服务信息平台；或进入教务处网页的右下方“教务管理系统”登陆；点击“报名申请”——“考级项目报名”选取相应的辅修专业进行报名；学生限报1个辅修专业；辅修和微专业不能同时修读。

联系老师及电话：张建，15005080819

招生咨询QQ群:1059456981

2.资格审查及考核办法：

学生须学有余力，能充分协调与主修专业的关系。资格审核后，择优录取。

3.录取名单在招生咨询群和学院网页同步公布。